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21-044 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宗年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1 年半年报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与五家控股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杭州海康微影传感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武汉海康存储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岱山海莱云智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前述控股子公司在保证其公司正常运营所需资金基础上，将闲置资金拆借给海康威视统一管理，每年对单家控股子公司的借款额度在不超过海康威视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参考海康威视同期所能获得的银行活期协议存款利率的平均值确定，合同有效期不超过 3 年。本次合作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升资金集中管理水平，提高整

体资金收益，降低资金风险。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抢险救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郑州市红十字会捐赠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灾情严重地区的灾害防御、救灾救援和灾后重建工作。同意授权经营层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实施捐赠。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24 日